

证券代码：834530

证券简称：鑫鑫龙鑫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：

-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
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
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-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
主办券商业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
其他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2 月 10 日起停牌。

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公司因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业务转型发展需要，原计划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，并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

时股东会，审议并通过了终止挂牌等相关议案。因与部分异议股东未能就股份回购事宜达成一致，为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取消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，后续公司仍将会积极与异议股东保持沟通，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。

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议案》《关于取消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 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》《关于取消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于 2026 年 01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三、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2 月 2 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股票复牌申请表》

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0 日